

中央  
銀行  
經濟研究處叢書

戰後南洋經濟問題

孔祥熙題



中央  
銀行  
經濟研究處叢書

戰  
後  
南  
洋  
經  
濟  
問  
題

姚  
枏  
著  
商  
務  
印  
書  
館  
印  
行

## 孔總裁序

南洋幅員遼闊，物產富饒，歐美各邦經營其地，垂四百年，或據險要，作軍事之用，或求物資，供建設之需，顧任開闢草萊，披荆斬棘之勞者，實爲華夏裔胄。吾先民投身異域，冒盛瘴厲暑，受傷病疾苦，使炎荒礫土，成爲沃田肥壤，窮鄉僻野，轉爲通都大邑，厥功之偉，夙爲外人所稱道，不必國人之自銜也。至其對祖國之貢獻，更非筆墨所能形容。匯款補國庫之不足，捐輸濟同胞之困厄。辛亥革命，贊助既多，抗戰軍興，報國尤烈。乃自太平洋戰啓，南洋各地，相繼淪陷，敵寇恣意掠奪，資源悉被搜刮，僑胞慘遭荼毒，產業損失殆盡。戰後復員，實非易舉。若救濟問題，若教育問題，均甚重要，而尤有研討之價值者，則爲中國與南洋之經濟合作問題。蓋中國之強盛，有賴於南洋之物力，南洋之繁榮，有賴於中國之人力，而華僑經濟之復興，亦非中南經濟合作不爲功也。姚君梓良，旅居星洲有年，以戰事爆發適歸祖國，近著「戰後南洋經濟問題」一書，所論頗合時要，於中南經濟合作之前途，闡述尤詳，可以供關心南洋問題者之參考。書經本行經濟研究處列爲叢書之一，將付梨棗，特書數語，以爲讀是書者告。

民國三十三年七月孔祥熙序於中央銀行

## 陳副總裁序

本行經濟研究處姚樹勳君撰「戰後南洋經濟問題」一書既成，請序於余。余披閱全稿，不禁有所感焉。南洋昔原爲海隅荒土，居民渾噩，自樂其天，然自十六世紀以還，初以香料珍寶，爲葡西荷英所注目。近因橡樹錫礦，爲侵略國家所垂涎，以致寧靜河山，成爲爭戰之所，安分良民，慘遭殺戮之劫。夷考原由，實以寶藏豐富，而不能自用，乃爲旁人所覬覦耳。吾國與彼，土地既毗連，種屬同源，國人流寓，千餘年來，與土著融洽無間，乃造成繁榮之局面。此次大戰告終，南洋重要資源，應求一合理之分配，庶能謀永久之和平。中南關係雖深，華僑爲數雖衆，但誠如 主席之言：「吾國反對帝國主義存在於世界，而亦決不自循帝國主義之軌迹，蹈帝國主義者之覆轍」（見中國之命運）。今之談南洋問題者應以此爲炯戒。蓋吾國對於南洋，在戰後未嘗有領土企圖，願以經濟合作爲前提，敦睦邦誼，克保和平，進而謀世界大同。姚君所論戰後南洋資源分配問題，持論頗爲公正，其談華僑經濟問題，亦多切實之見解。如能作更深之研究，則蔽其利者，固不僅吾國一國已也。書將付梓，爰樂爲之序。

民國三十三年七月陳 行序於中央銀行

## 陳樹人先生序

姚梓良先生，僑居海外多年，熟悉僑情，自太平洋事變後返國，對於南洋史地經濟，常著書或爲國內書報撰文，言論精穎，材料豐富，而其對於南洋經濟，尤多立論，高瞻遠矚，卓識過人。今年夏，先生編著「戰後南洋經濟問題」一書，請余爲序。余以戰後南洋經濟問題，爲我與國際間一重要問題，如南洋經濟問題得合理解決，則戰後國際政見自能趨於協調，而達到集體安全之目的。全書對於戰後南洋資源之分配，以及發展華僑經濟諸問題，敘述甚詳，亦頗有見地。當茲勝利在望，南洋收復在即，國人正紛紛研討戰後南洋問題之際，此書問世，可供今後僑務復興之參考也。是爲序。

中華民國三十三年夏陳樹人序

## 劉季陶先生序

我國人民僑居南洋者甚多，對於當地之經濟發展貢獻甚大，在南洋錫礦未改用大規模生產方法之前，華僑幾句辦此項事業，嗣後亦仍掌握百分之三十五之錫產。至於商業，則在日人未積極與我競爭時，華僑亦居於極重要之地位。戰後我國輸出物品，在歐美有不易推銷者，亦可以南洋為出路。著者久居南洋，於該區經濟狀況至為諳悉，書中所列之材料往往為一般人所不能搜得者，而其論斷則尤根據長期之研究，多獨到之處。國人手此一冊，對於已往及將來我國與南洋之關係，思過半矣。

劉大鈞 三三，七，三十一，重慶。

## 自序

余於民國二十二年冬買棹南渡，于役星洲，忽焉九載。三十年終，日寇南侵，乃避歸祖國，冀以災禍餘生，出其所學以報國耳。客春奉孔公庸之命，服務於中央銀行經濟研究處，仍以研討南洋問題爲中心工作。竊以南洋今雖非我屬土，而關係之密切，無異魯之與衛，就地勢言，其地爲我屏衛，就經濟言，其地爲我命脈，而戰後中南合作，尤爲奠定東亞和平之磐基，爰經陸續撰文，刊載報章雜誌，以學術之立場，作芻蕘之貢獻。今復就戰後南洋資源、貿易、金融、交通、以及華僑經濟等問題，加以論列，彙成斯帙，而尤注重於中南之經濟合作，甚望行世以後，能促朝野注意，不再因其地有山川阻隔，而遽以他家瓦上霜視之，則幸甚矣。本書之作，蒙劉大鈞、楊公尉、張天澤諸博士多所指教。茲值殺青，特誌謝忱。

中華民國三十三年四月上澣姚枏謹識於陪都

# 目次

## 序

第一章 論戰後中國與南洋經濟合作之必要	一
第一節 引論	一
第二節 從歷史論其必要	二
第三節 從地理論其必要	三
第四節 從人口論其必要	四
第五節 從物資論其必要	六
第六節 結論	一三
第二章 戰後南洋資源分配問題	一六
第一節 概說	一六
第二節 南洋資源分佈概況	一七
第三節 南洋資源之輸出情形	二〇
第四節 戰後南洋資源之分配	三五
(甲) 產銷前途之展望	三五
(乙) 戰後各國對南洋資源之需求	三九
(丙) 戰後吾國對南洋資源之需求	四三
第五節 結論	四九



## 第三章 戰後南洋華僑經濟問題……………五四

## 第一節 概說……………五四

## 第二節 戰前南洋華僑經濟之檢討……………五五

## (甲) 南僑人口之演進……………五五

## (乙) 南僑經濟勢力之長成……………五九

## (丙) 戰前南僑經濟事業述概……………六二

## (丁) 南僑與祖國之經濟關係……………六四

## 第三節 戰後發展南洋華僑經濟之原則……………六六

## (甲) 運用僑資問題……………六七

## (乙) 中南經濟合作問題……………六八

## (丙) 南僑經濟事業之方式問題……………六八

## (丁) 技術人才問題……………六八

## 第四節 戰後發展南洋華僑經濟之步驟……………六九

## (甲) 第一階段——復興時期……………六九

## (乙) 第二階段——準備時期……………七〇

## (丙) 第三階段——發展時期……………七〇

## 第四章 戰後國貨南銷問題……………七四

## 第一節 概說……………七四

## 第二節 戰前國貨南銷概況……………七六

## 第三節 戰後國貨南銷之展望……………八五

第五章	戰後吾國發展南洋金融事業問題	九二
第一節	概說	九二
第二節	戰前吾國在南洋之金融事業述概	九三
第三節	戰後吾國促進南洋金融事業之必要與其辦法	九六
第六章	戰前發展中南交通問題	九九
第一節	概說	九九
第二節	戰前中南交通述概	一〇一
(甲)	海運	一〇一
(乙)	陸運	一〇四
(丙)	空運	一〇四
第三節	戰後中南交通之展望	一〇五
(甲)	海運	一〇六
(乙)	陸運	一〇七
(丙)	空運	一〇八
第四節	結論	一〇九

# 戰後南洋經濟問題

## 第一章 論戰後中國與南洋經濟合作之必要

### 第一節 引論

彌漫戰霧，籠罩全球，連天砲火，震撼歐亞；自義大利崩潰，太平洋戰勝，盟軍聲勢益盛，痛飲黃龍，爲期匪遙，今後之決勝戰略，固爲盟方領袖磋商之要務，而戰後之復興問題，亦爲各國專家研討之大事，各種國際會議，或已召開，或正籌備，意在未雨綢繆，奠定世界和平之基石耳。吾國以六年抗戰，堅苦卓絕，國際地位，雖已提高，戰後整頓，實最不易。各機關對此頗加注意，或延聘專才，或責令所屬，對於國內之復興，海外之發展等問題，均有縝密之籌劃研究，其關於海外者，更以南洋爲中心，蓋以國人戀遷其地，數近千萬，中南關係，至深且密，戰後不特應恢復僑胞之地位，抑且宜加強兩方之合作也。國內各界，對此問題意見不一，有偏重於領土主權者，亦有爭持於機關職責者，其實引鏡自顧，吾猶爲吾，矧吾國之抗戰，在乎摧毀侵略凶談，圖民族生存，自身未嘗有任何野心。今英美友邦，既感正義而助我，我亦當依正義而取捨。故戰後中南關係之加深，莫要於雙方經濟之合作。竊以爲戰爭之起，因原料之分配不夠，即以貿易之發展無常，得隴望蜀，貪多務得，世界大同之不能立致，卽由於國際自私觀念之未易浪消，若能在經濟方面開誠合作，則一切問題，自可迎刃而解矣。夫南洋沃野千里，物產富饒，人盡知之，其原料有裨於吾國戰後建設者至多。吾國之復興，既須恢

賴經濟建設，則南洋之重要，不言而喻。况南洋之繁榮，乃吾先民辛苦締造所致，今後之興盛，亦唯吾僑之努力是賴。是以中南間之倚存性，尤較他國爲甚。謹就所知，論述於後。

## 第二節 從歷史論其必要

中南關係，上溯周秦。淮南子人間訓篇謂秦始皇之所以經略南越，在於獲得「犀角、象齒、翡翠、珠璣之利」，因知中國與南海間，除已發生政治關係外，且亦有商業關係矣。西元初年，中西交通，雖尙未臻發達，而南海商品已與我國貨物交換，後漢書地理志云：「有譯長驪黃門，與應募者俱入海，市明珠、璧流離，奇石、異物、齋黃金雜繒而往，所至國皆稟食爲糶，蠻夷買船，轉送致之。亦利交易，剽殺人，又苦逢風波溺死，不者數年還，大珠至圍二寸以下。」原書又著錄，武帝滅南越置郡後之情形云：「處近海，多犀象、珠璣、珠璣、銀銅、果布之溱，中國往商賈者多取富焉」。中南通商情形，於此可見一斑。當時西方航海家，尤以羅馬希臘之人民，亦懷有東航之願，乃所至地域，未能越出於印度以外。故歐洲與南洋之發生商業關係，當遠在吾國之後焉。

漢時罽國（Shan States）王屢遣使入貢（註二），已開南海諸邦與我國通使之端。三國時，交州刺史呂岱遣朱應康泰通南海諸國，而扶南林邑（均在越南）諸邦因之入貢。厥後，自唐宋以迄元明，中南半島與馬來西亞各土邦，莫不赴闕來朝，尤以元明兩代之初，海外武功，盛極一時，使化外諸蕃聞風來歸。顧其朝貢之意，除政治上之修好外，兼含經濟上之作用。馬氏文獻通考所云：「烏夷朝貢，不過利於互市賜予，豈真慕義而來，」蓋誌實也。

盛唐之世，國人之赴南海經營者既衆，而蕃舶來華，亦漸次增多。迄乎宋代，中南貿易，益見發達。吾國瀕海各處，若廣州、泉州、溫州、杭州、秀州、江陰、密州、澠浦等地，商船輻輳，爰有市舶司、市舶務、與市舶場等之設置，蓋類乎今之海關專管海船所運貨物者也（註三）。元明之季，吾國海外拓殖事業，蔚爲大觀，

商人之去南海者益衆，而國營貿易，亦於明初開其端倪。三保太監鄭和之下西洋，名雖爲宣揚威德，實亦欲藉此通商，武備志航海圖所誌之海刺加與蘇門答臘之「官廠」，卽爲團聚糧食香貨之處。馬歡瀛涯勝覽，著錄尤詳（註四）。其證當時中南貿易，已稱繁盛。反觀歐西人士所推崇之葡人伽馬（Vasco da Gama），目爲率艦繞航非洲好望角之第一人。揆其在印度古里（Calicut）登陸時，距鄭和最後一次之奉使，猶後六十餘年（註五），於此可見中南關係之悠久密切，實爲他國所不及者也。

十六世紀以後，葡荷英法等國，逐漸伸張其勢力達於東印度羣島。彼等最初所競爭之香料貿易，既須賴華商爲媒介（註六），其後開闢各埠，亦惟仗吾僑之經營，以故掠捕漁民，遣服勞役；利用會黨，販賣豬仔。慘酷之狀，令人髮指。顧其結果，外國之殖民地面積繁榮，而華僑之經濟力亦漸增強。祖國所賴以爲中流砥柱者，蓋早已奠基於當時矣。

迨十九世紀之末葉，南洋各地，已自炎荒烟瘴之區，一變而爲興盛富饒之地。清末海禁漸弛，於是旅外人民，雖尙受當地政府之歧視，已可免祖國朝廷之譴責，愛國之念，乃油然而生，歷年匯款回國，既足濟國庫之虛絀，戰時踴躍輸將，更足補戰費之不足，而中南貿易，亦逐漸開展，戰後關係，當更增強，故以歷史事實觀察，將來中南經濟合作，實爲必要之舉也。

### 第三節 從地理論其必要

南洋一名，熟任人口，然其界說，頗不一致，就最合理者言，當包括中南半島（Indo-China Peninsula）與馬來西亞（Malaysia）一大區域。細析之，中南半島包括越南、暹羅、緬甸三邦，馬來西亞則含有馬來半島，荷屬東印度羣島、菲律賓羣島、荷屬帝汶、與澳洲代管之新幾尼亞等地。其面積共計四，七一二，七四三方公里（註七），約當吾國國土總面積三分之一有餘（註八）。就地形論，中南半島，顯與吾國接壤，其山乃吾國之餘脈，其水多發源於我國，而馬來西亞各島嶼，星羅棋佈，環拱左右，馬來半島既與緬暹毗連，荷屬諸

嶼，相距亦不遙遠，菲律賓與閩粵海岸，更密如唇齒。昔交通工具未改進前，帆船行駛，閩非間不過數日行程，南海遼遠之處，月餘亦可到達。故元世祖能遣兵數萬，發舟千艘，掃蕩南海，鄭三保能於二十餘年間（註九），七次奉使，遍歷馬來及印度沿岸諸國，若不賴地理環境之優越，曷克臻此。况吾國之移民海外，大都由人民私自出洋，未嘗賴政府大規模之輸送，今海外華僑，卜居南洋者佔絕對多數，此固因南島富源，令人羨慕，然近水樓臺，登臨較易，亦一極大之原因也。

就歐洲各國言，在十六世紀以前，遠航東來者，堪稱絕少，迨葡萄牙西班牙開闢歐亞航路後，繼之以十七世紀初葉英荷兩國東印度公司之成立，乃競遣船舶東來，順航程既遙遠，旅途又艱險，出發以後，欲達目的地，動輒經年，且復遇波濤之災，遭覆舟之禍者，時有所聞（註一〇）。雖其航海工具，已較進步，乃亦無濟於事。反不如吾國之帆船，乘風而往，順流而歸，來去迅捷，故開發各地，全憑吾僑之力，此無他，亦因地勢與我有利而已。

近百年來，輪船飛機，相繼發明，交通工具，日新月異，然登天有路，縮地乏術，地理形勢，非人力所能變易，歐亞交通固稱便捷，中南聯絡，益見密切。外人有言：「華僑無孔不入」，然南洋各地之孔何以特多哉，寧非地勢所造成歟！

自暴日侵佔南洋後，曾因海運之困難，一度計劃開闢中南陸上交通路線，自吾國之粵桂入越南，經暹羅以達馬來半島南端之新加坡，築成鐵道，便利運輸，其事在盟國軍力壓迫之下，固僅為一種幻想，然此種幻想，亦非無實現之可能（參閱本書第六章第三節），一旦陸上交通網完成，則自上海可以直達星洲，南洋諸島嶼，棋佈左右，轉瞬可達，未必全賴海運與空運，此種地勢上之優越性，實非他國所能及。故就地理環境言，中南經濟合作，亦屬必要，而易收事半功倍之效也。

#### 第四節 從人口論其必要

南洋民族，列吾四裔，後漢書所謂南蠻西夷者是也。自漢以降，各國入朝不絕，故感受中國文化甚深。尤以中南半島各邦，其民應與吾華同源。若越南，書中國之文字，習中國之禮俗。若緬甸，列吾國土，幾達千年。若暹羅，王室中人，無不含吾血統。至於馬來西亞之民族，據學者考證，蓋亦吾國所謂「僑僑」之流也。是故面貌雖不同，而習俗多類似，其民咸以食米為主，耕種之法，多與吾國相同，即為顯例。茲姑置民族源流不言，僅就華僑分佈之情形而觀，亦足以見中南關係之密焉。

華僑足跡，無遠勿屆，世所共認，然其繁衍之區域，要以南洋為中心，據一九三三年僑務委員會之調查，海外華僑共計七百八十萬人。最近估計，為八百六十萬，就中南洋華僑約佔七百餘萬，茲列表於左：（註一）

地域	華僑數(千人)	總人口(千人)	百分比	調查年份
越南	四二七	二二、三〇〇	一·八	一九四〇
暹羅	三、〇〇〇	一四、六五〇	二〇·五	估計
緬甸	一九四	一五、七九七	一·二	一九三七
馬來亞	二、三五八	五、一三八	四五·九	一九四一
北婆羅洲及砂勞越	六八	九三五	七·三	一九三八
荷屬東印度	一、三四五	六七、四〇〇	二·〇	一九三七
菲律賓	一一七	一三、六〇〇	〇·九	一九四一
葡屬帝汶	四	四六〇	〇·九	一九三一
合計	七、三五四	一四一、二八〇	五·二	

此項數字，實數相差甚多。其理由：（一）總人口係根據一九三九年國聯統計年鑑（Statistical Year Book of the League of Nations, 1938-1939）（註一二），而華僑數目之調查年份參差不一，且有濫估計而

得者。(二)官方所發表之統計，較重保守性。(三)各地外籍華僑均未列入，若越南華僑僅及總人口百分之一。八，菲律賓僅百分之一弱，事實上因華僑與土著通婚而被認為當地人民者，較此數目必多出數倍以至數十倍，彼等均含有中國人之血統焉。暹羅方面，華僑與暹人常致難於區別，而緬甸北部之掸族(Sans)藏緬族(Tihets Burmese)與蒙吉蔑族(Mon-Khmers)等，亦固與吾國邊境人民無異。故自廣義言之，華僑之數目，至少應佔總人口百分之十五以上，較之歐美各國之僑民數目，相差誠不可以道里計也。

抑吾人以爲人口之多寡，與一地之盛衰，固有休戚之關係，然尤須注意於經濟活動力量之操縱者究爲誰何。南洋土著雖多，但經濟權則爲吾僑所握，先就中南半島而論，越南與暹羅之華僑，大部份爲商人對於當地之零售業多所經營而兩國之米業木業以及鑛業等，亦皆賴吾僑以推進。緬甸方面吾僑數目雖較少，然沿伊洛瓦底江(River Irrawaddy)一帶繁盛區域之工業與商業，事實上均由彼等主持(註一三)。至以馬來西亞而論菲律賓土著之冶鐵，鑄銅，紡織建築，與製糖等技術，均係學自吾僑，故其器皿迄今仍有沿用華名者(註一四)。據菲政府之統計，零售商業百分之九十操於吾僑之手(註一五)，而批發商業，如椰子、煙、草、米、蔗、糖、酒、以及木材等之運銷，歐美商人亦非假手彼等不爲功，荷印方面，富僑特多，地主亦不少，大部份爲土人與荷人間之「仲介」商人，若糖王黃仲涵等卓識之士，則更自營大規模之進出口事業，與荷人並駕齊驅。至若馬來亞華僑之財富，更爲譽世所羨稱，其經濟力量幾可左右全境之盛衰，凡農鑛工商各業，微華僑事必無成，外人之語，可爲證焉(註一六)。

近年以來，吾僑之經濟事業，漸漸衰退，無可諱言，然其潛力之雄厚，仍爲不可否認之事實，戰後南洋各地復員，更須賴彼等之努力，而中南經濟合作，乃亦愈見重要矣。

## 第五節 物資方面

南洋各地，位於熱帶，物產豐饒，得天獨厚，其農鑛資源，取之不竭，故歐人之經營，既欲利用其原料，



而日寇之南侵，亦在攫奪其物資。質言之，各國重視南洋之經濟意義更甚於政治意義也。若樹膠、石油、米、錫、鐵、煤等項，產量均極豐富，尤以樹膠與錫，均佔世界總產量之首位。他如暹羅之木材，緬甸之銻鉛，馬來亞之椰子油棕，荷印之金雞納霜胡椒咖啡，菲律賓之苧麻菸草，亦均為世界名產（其數字詳下章）。至以吾國而論，則礦產雖蘊藏甚富，然尙待開發，目前之產量，均不足敷消費，若煤為吾國最重要之礦產，乃在抗戰以前（一九三七年），年產量不過二二，四六九，〇七〇噸（註一七），不足以供需求，仍須自越南印度等地採購，石油一項，戰前幾全賴外國輸入，日下甘肅方面，雖已大量產油，但因交通關係不易供應，且在戰後消費量定多，短時期內，仍必仰給於外來。至於錫鐵二礦，產量更見短絀，是故南洋之重要物產，適均合乎吾國之需求，茲將一九三九年吾國進口之錫、煤、與石油列表於左：（註一八）

總進口額

自南洋進口額

百分比

礦物名稱	數量	價值(金單位)	數量	價值	(按數量)
		(註一九)			
錫	一〇六、一三七公斤	一七七、九五八	八八、四七〇	一五〇、六五二	八三%
煤	一、四一三、六七二噸	一〇、二一九、二四三	五二九、四二二	三、三八一、九九九	三八%
汽油	一三五、八九八、一一〇公升	一〇、〇〇一、九三〇	一〇〇、二二六、九四四	六、二三五、六三九	七四%
煤油	二三四、四七四、三五六公升	一、二、五四七、七六三	一四四、四九、九六五	六、五〇三、〇九六	六二%
柴油	一六八、六八五公噸	四、二七四、五五八	一一二、六六八	二、五八二、〇八三	六七%

閱上表，可知南洋礦產對吾國之重要性，為何如矣。更以鐵與鐵器言，其進口額可列吾國所輸入各國金屬物中之第一位。查戰前南洋各地之鐵礦，幾乎全部供給日寇作殺人利器，戰後局勢變遷，根據國際原則平均分配之原則，吾國自可予以利用也。

次論農產，吾國雖稱以農立國，乃米麥二項主要食糧，因管理分配等關係，猶不敷供應而須仰給於外來。